

今年32.82万套, 9月底前要全开工

我省签下保障房建设“军令状”

2011年是我省保障房建设的跨越之年。全省计划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32.82万套(含新增廉租住房租赁补贴0.78万户),是2010年任务的2.8倍;根据最新消息,今年我省确定新建的保障住房项目,9月底前必须全部开工。加上我省新建农房80万户,改造危房20万户,大体匡算,今年全省将有500万人从中受益。

记者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了解到,今年省财政将投入5亿元支持保障房建设,而去年这个数字是1.3亿元。济南以现有的4个城市建设投融资平台作为公共租赁住房的承建主体,青岛、潍坊2市组建住房保障投融资平台,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广泛吸引社会资金参与保障房建设。

我省对廉租住房、经济适用房建设用地,通过行政划拨方式确保供应;其中对列入省建设计划的经济适用房项目,新增建设用地实行“点供”,随计划直接下达,不占用城市指标。

新项目于
9月底前全开工

2月24日,国务院召开全国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会议,安排部署2011年住房保障工作。“十二五”时期全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3600万套,其中今年要开工建设1000万套,改造农村危房150万户。国家下达给我省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是32.82万套,是去年的2.8倍。

4月7日召开的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和农村住房建设工作电视会议上明确,今年我省确定新建的保障住房项目,9月底前必须全部开工。同时,年底前包括去年以来接转下来的项目在内的保障住房项目竣工率要达到60%。

据介绍,我省今年的保障住房建设任务为32.82万套,是2010年的2.8倍。其中,新建公共租赁住房为7.4万套,廉租住房为1.2万套,经济适用房为8.6万套,限价商品住房为3.3万套,改造棚户区11.54万户,新增廉租住房的货币补贴0.78万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要

求,我省各地今年的保障住房项目和农村住房建设计划要尽快分解下达到县市区,4月20日之前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根据会议要求,我省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经适房、廉租房、公租房等保障住房的比例,但保障住房任务总数必须完成。我省要求在各类保障性住房项目中,公租房为重中之重,特别是省会城市、沿海城市 and 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等,要加快公租房建设。同时,人才公寓、农民工公寓、教师与干部周转房等也要纳入公租房建设范围。

山东省要求,各地使用新增建设用地的,采用“点供”的方式供地。同时,鼓励住房困难户较多的大型企业,利用自有土地,采用集资建房等方式建设经适房、公租房等。

为确保各地按时开工建设保障房,在7日召开的会议上,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人代表省政府,与各地负责人现场签订了保障房建设目标责任书。我省还将对保障性安居工程和农房建设继续实施月调度、季通报制度。

7日的电视会议上同时通报了一季度全省农村住房建设与危房改造有关情况。据统计,到3月底,全省农房整村建设项目1818个,新开工33.7万户,占全省计划数37.4%,完成危房改造2.3万户。

山东两年内建
60万套保障房

从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了解到,山东省今年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为32.82万套,明年与今年基本持平。按照这一比例推算,山东保障房建设今明两年或将超过60万套。

据悉,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进一步摸清中等偏下收入家庭住房状况,合理确定山东“十二五”时期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突出增加今明两年建设规模。其中,今年任务为32.82万套,明年与今年基本持平。据悉,各市政府作为住房保障工作的责任主体,将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确保完成全年任务,并于年底前向省政府作出书面报告。

山东省将把公共租赁住房作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重中之重,以济南和沿海城市及各类开发区、产业园区为重点加快发展。以县级市和县城为重点,进一步提高廉租住房收入线标准,扩大覆盖面,多渠道筹集房源,提高实物配租比例。保持经济适用房合理规模,增加有效供应。深入推进城市棚户区改造,全面启动林区、工矿企业和铁路棚户区改造。引导各地,因地制宜组织建设限价商品住房。

构建保障性
住房建设融资平台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指导和督促各地严格落实国家有关规定,将住房公积金增值净收益和土地出让净收益不低于10%的比例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缺口较大的市县可适当提高土地净收益提取比例。积极构建保障性住房建设融资平台,组织开展住房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

同时,各地将落实保障性住房和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不低于住房用地总量70%的要求。单列保障性住房用地年度计划,继续对经济适用房项目“点供”建设用地。此外,落实国家税费减免



资料片

政策,降低建设成本。

建设滞后将
约谈政府负责人

据透露,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会同发展改革、监察、财政、国土资源等部门,加强对保障性安居工程的督查考核,一月一调度,一季一通报。

对资金和土地不到位,政策不落实,建设进度滞后的市县,约谈其政府负责人;对未能如期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任务,问责相关负责人。同时,严格执行项目建设程序和建设标准,选择技术力量强、社会信誉好的企业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确保工程质量和使用安全。

(本报综合)

今年济南保障房将覆盖一成居民

济南市将把公共租赁住房作为保障性住房发展的主要方向,今年济南市的保障性住房建设力争使享受到住房保障的居民达到户籍总量的10%。5月份,相关规定,政策将出台。而在三月中旬召开的我省保障性安居工程和农房建设电视会议上,省政府分配给济南市的今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目标为2.6万套,新增租赁补贴1500户,其中公共租赁住房2万套,占全省的27%,新建农房6.1万户(包括整村迁建5.5万户),改造危房2260户。今年济南市财政预算安排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达到18.35亿元。

5年解决6万户住房问题

济南市将住房保障工作视为重要的民生工作,连续三年将保障性住房建设作为“为民办实事”的首要内容。从2005年开始实施住房保障工作到2010年底,累计筹建廉租住房34万平方米,建设经济适用房157万平方米,建设安置房250万平方米,发放租金补贴6100余万元,解决了约6万户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其中,2010年新增廉租住房1493套,新建经济适用房4730套,新建公共租赁住房3500套,向4262户家庭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1841万元,实现了“应保尽保”。

2007年,济南启动棚户区改造

工作,到目前累计完成投资120亿元,安置房开工建设290万平方米,竣工130万平方米,约1.7万户居民具备回迁入住条件。棚户区改造完成后,棚户区居民人均居住面积将由32平方米增加到62平方米,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居住条件明显改善。

多渠道发展保障性住房

济南市将以整合资源,多方参与为主要形式,多渠道发展保障性住房。济南将加大廉租住房的筹建力度。济南首批政府投资建设的四个廉租住房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9.2万平方米,可提供住房1754套。目前已有两个项目交付使用;2010年新选定了两个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13.5万平方米,建成后可提供住房约2300套。同时,通过收购和配建筹集廉租住房1846套,使廉租住房在全市范围内布点均匀。济南累计投入资金5亿多元,到2011年底,廉租住房房源总量将近6000套。

同时,济南将稳妥推进经济适用房建设。最近几年,济南多渠道建设经济适用房共计157万平方米,解决了1.8万余户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特别是通过支持企业职工集资建房,解

决了部分企业职工的住房困难。

此外,济南将全面完成棚户区改造。据介绍,自2007年实施棚户区改造至今,济南已启动38个集中片区和34个零星片区,动迁居民约6万户、18.3万人,拆迁建筑面积430万平方米,安置房开工建设290万平方米,竣工130万平方米。今年,济南的棚户区改造将全面收尾。

住房保障范围不断扩大

近年来,济南市着力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构建起了符合济南实际的,以实物配租为重点,集集资建房和棚改安置房同步推进、租金补贴和租金核减托底、公共租赁住房为主要方向的住房保障工作新格局。

针对低收入家庭采取救济性保障。目前,济南市实施的实物配租、租金补贴和租金核减、经济适用房等保障方式,主要针对低收入、最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作为救济性保障,具有准入门槛低,主要满足群众基本住房需求的特点。目前约有6万户家庭享受政府的救济性住房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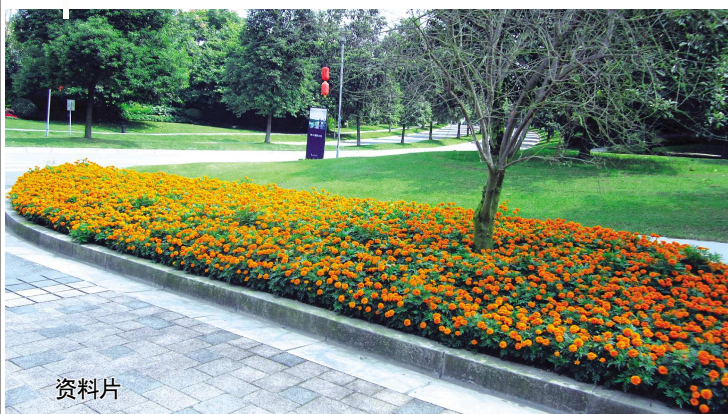
针对“夹心层”采取援助性保障。随着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基本解决,城市中等偏下收入家庭和新就业人员,外来

务工人员的住房问题日益凸显。

2010年9月,济南出台政策,明确规定凡是有本市6区和高新区常住居民户口的,市级以下单位或自主择业的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及新就业人员和市引进人才,都可以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将部分既买不起商品房,也不符合廉租住房、经济适用房保障的“夹心层”纳入了住房保障体系之中。保障范围由面向低收入家庭为主扩大至中等偏下收入家庭,保障模式由原有的救济性基本保障为主,提升至以援助性保障为主的新模式。

另外,还实施动态保障,让更多群众共享发展改革成果,先后四次调高保障标准,扩大保障范围。目前,济南享受住房保障的收入标准为家庭人均年可支配收入低于16642元;租金补贴的保障面积由最初的10平方米调整为14平方米,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每平方米9.2元调整为13元;实物配租保障范围由低保无房家庭,且申请人为孤寡或重度残疾,扩大至满足一定年龄条件的低收入无房家庭。按照目前我市的保障政策,所有符合条件的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都能够根据自身需求选择合适的保障方式。

(本报综合)



资料片